

他把公平正义镌刻在人民心间

——追记安阳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李龙海

□本报记者 侯沛丽 通讯员 郑茜 于洋

核心提示

近日,市委政法委印发《关于认真学习宣传李龙海同志先进事迹的通知》,号召全市政法机关和全体政法干警认真学习宣传李龙海同志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在全市政法系统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把学习宣传李龙海同志先进事迹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结合起来,与深入开展“我为强市建设做贡献”大讨论结合起来,激励广大政法干警在推进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现代化上更加担当作为。

一本密密麻麻写满工作日志的笔记本,一本已经略显陈旧的《刑法一本通》,还有一枚放在电脑屏幕旁、抬眼就能看见的检徽……它们还在静静地等待着主人。只是,斯人已去。

2023年11月7日,安阳县人民检察院原检察委员会委员、一级员额检察官李龙海,因突发疾病,倒在了工作岗位上。这位在检察一线奋战了25年的业务尖兵,带着对检察事业的无限热爱,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无限深情,将宝贵的生命悄然定格在了47岁。

噩耗传来,痛彻心扉。李龙海的家人、同事、政法同仁无不扼腕:他曾经接下“难啃的骨头”,把挂牌督办案件办得扎扎实实;他敢与“硬茬子”拼定力,精准打击、不枉不纵;他是公认的检察业务“活字典”,956起案件的案卡没有任何错误……大家在追忆李龙海时才发现,这位默默无闻、朴实无华的检察官,他的一言一行,闪耀着主题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光环,映照着求真务实、担当实干的新时代检察人员的鲜明底色!



本文配图为李龙海工作照(资料图)

从检25载 他是担当实干的“老黄牛”

大高个,说话不紧不慢,未语先笑,身形和脸庞都透着一股亲切和憨厚,看上去文质彬彬,工作起来却是雷厉风行——这是李龙海给大家留下的整体印象。

1998年12月,从河南省检察学校毕业的李龙海,经组织分配到安阳县人民检察院工作。从检25年来,控申、公诉、民行、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等多个岗位和部门的工作经历,使他成为检察工作的行家里手;从检25年来,他始终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办案理念落实到办案的每一个环节;从检25年来,他始终是一名知敬畏、勇担当、有温度的检察官,忠实履行了一名“人民美好生活的法律守护者”的职责。李龙海生前曾多次受到安阳县委、县政府嘉奖,被表彰为“全县打防刑事犯罪‘百日会战’先进个人”“优秀共产党员”,被安阳市人民检察院荣记个人三等功一次,被评为“安阳市检察系统先进个人”。

“检察办案要坐得了冷板凳,耐得住寂寞。”这是李龙海的工作信条。2022年7月,李龙海被抽调到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马某涉嫌诈骗案专案组。该案社会影响极其恶劣,受害群众众多,涉及商户40余人、信用卡60余张,诈骗犯罪起点不明确,刑事民事责任交叉,厘清每一笔涉案款项的属性是计算犯罪数额时最大的难题。

进入专案组的第一天,李龙海就连夜将1米多厚的卷宗仔仔细细读了个遍,对整个案情的脉络有了清晰把握,并经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和审判机关多方研判,就涉案的涉嫌罪名进行透彻分析。在案件侦查期间,专案组多次开会研究,力求每一笔款项的证据链条都充分闭合。李龙海结合整个案情,从检察机关的角度提出几条建设性的指导意见,为案件指明了侦查方向,起到了良好的提前介入效果。

最终,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的协作配合下,案件得以顺利侦破。案件移送至检察院后,面对错综复杂的材料和各种证据,李龙海又连夜加班,对整个案件再次进行了认真梳理和分析,还驱车前往林州市看守所,提审羁押于那里的犯罪嫌疑人,一笔一笔算出构成刑事犯罪的数额。马某因犯诈骗罪、信用卡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马某自愿认罪认罚,不再上诉,目前判决已生效。

“龙海平时话不多,但只要说起案子,就像换了个人似的。去年,我曾经因为一个职务犯罪方面的调研去请教他,他给我讲了当时办理的一个案件——犯罪嫌疑人利用自己的

职务便利向管理服务的市场商户借钱,涉及50多户商家。他逐一列明清单,分析是索贿还是诈骗,还详细给我讲解了利用职务之便的认定……”现任安阳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负责人刘艺说。

李龙海走后,该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刘艺接替了李龙海的岗位,扛起了第二检察部的大梁。提起李龙海,刘艺忍不住眼中泛泪,她哽咽地说:“每次说起案件,龙海眼中满是智慧与正义的光芒,他身上那股执拗和正气,展现出了新时代检察人熔铸于灵魂的忠诚与担当。”

安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甘军说:“2023年12月14日,我们组织召开了李龙海同志先进事迹动员会,号召全体干警以龙海同志为榜样,以更大的决心坚守理想信念,以更强的勇气扛起政治责任,以更正气的作风履职尽责,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践行者、社会公平正义的捍卫者,让党更放心、让人民更满意。”

敢于亮剑 他是检察系统的“李云龙”

敢碰“硬茬子”,这是安阳县纪委监委委员朱建国对李龙海的评价。

2023年4月,李龙海刚到任安阳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就接手了秦某某涉嫌职务犯罪一案,该案重大复杂,涉嫌多项罪名,犯罪事实有20余人。李龙海连夜详细理清卷宗材料与诉讼进程,了解到犯罪嫌疑人认罪态度恶劣、狡辩善辩,在证据确实充分的情况下,仍对检察机关指控的几乎所有犯罪事实持否认态度,企图以虚假供述逃避法律惩处,并且毫无对司法的敬畏之心,在审判阶段又犯新罪。

由于职务犯罪被调查人具有特殊身份,反侦查能力强,查处时具有相当大的难度和阻力。因此,办案过程中拥有察微析疑能力、探索形成有针对性且有效的办案思路显得尤为重要。

为履行检察职责、捍卫司法尊严,李龙海充分做好应对被告人及其律师团队的预案,3次参与开庭评议。面对被告人的狡辩与攀咬,他坚守程序正义与实体正义,联合侦查、调查人员,多次完善证据,在保障被告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不给被告人一丝逃脱法律惩罚的机会。在李龙海离开前不久,该案最后一次庭审结束,检察机关指控的罪名及犯罪事实全部得到审判机关支持,被告人认罪服法,判决已经生效。

这起历经两任承办人办理、持续时间一年有余的案件,是李龙海带领同事履行检察职责、捍卫司法尊严、维护公平正义的一次完美亮剑!

“李龙海同志是我们监委同行既优秀又可靠的好搭档!”朱建国说,在

移送的“黄某等人对影响力的人行贿案系列案件”中,有的犯罪嫌疑人涉嫌多项罪名,案情重大复杂,李龙海提前介入阅卷后,与调查人员达成一致意见。监委移交办案线索后,李龙海又主动沟通公安机关做好引导取证,疏通监委与公安互涉案件的移送办理,力求后续同步审查起诉,最大程度缩短了案件办理期限。

在办理另外一起李某涉嫌受贿案时,李龙海在提前介入阶段与调查人员充分结合,就卷宗中犯罪嫌疑人供述与证人证言内容不一致、资金来源去向不明、请托事项不明确、客观证据链条不能闭合等情况与调查人员协商重新取证固定证据,向监委制发提前介入意见回复函。他就案件事实、证据及程序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密密麻麻地罗列了4页待补强的证据,并就其中一起事实可能涉嫌其他犯罪的线索单独向调查人员核实,以时刻保持追捕追诉工作的态度,做到了不漏人漏罪,真正起到了提前介入的效果,体现了监检长期合作的初心和目的。

“只是,这起案件还没有移送审查起诉,龙海就离开了我们。”朱建国悲怆地说。

温情司法 他是人民至上的“孺子牛”

“办案就像在雕刻一件艺术品,这件艺术品就是‘把公平正义镌刻在人民心间’。”李龙海带着“徒弟”出去办案时,随行的检察官助理或者书记几乎都会教他如何高质量办案,他经常用这句话与他们共勉。

他是这样说的,更是这样做的。2022年8月2日,李龙海受理了一个医保诈骗案件。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在工地摔伤,导致左小腿骨折,工地赔付其医疗费、误工费共计5万余元。刘某某到安阳县中医院住院治疗,伙同其妻子高某某,隐瞒他在工地摔伤左小腿、第三方已赔付医疗费和误工费的事实,谎称在家中摔伤,共骗取医保基金1万余元。案发后,刘某某将骗取的医保基金1万余元退还给了安阳县医保局。在这个案件中,李龙海审查到,因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及其妻子高某某案发后具有自首、全部退赃、自愿认罪认罚等情节,且是初犯、偶犯,犯罪情节轻微。又考虑到一旦起诉,刘某某家里两个幼童的前途势必受影响,李龙海遂对两人作了相对不起诉,从法律的悬崖边挽回了一个家庭。

该院第一检察部主任田文军向记者讲述了李龙海主办的另一起案子。2021年,李龙海办理了一起涉及近百人的境外开设赌场案,涉案人员众多,罪名、程序证据收集、追捕追诉等问题错综复杂,不仅需要高超的

理论知识水平,还必须做到思路清晰、心思缜密。了解基本案情后,李龙海提前介入案件办理,与侦查人员同吃同住,深入研判案件,与省、市、上级检察院沟通交流,查找相关案例,展现出了极强的工作责任心和高度的专业水平,为案件的最后定性、追赃、追捕追诉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依据,纠正漏捕漏诉60余人,追回涉案财物2000余万元,法院最后判决70余人。

亏欠家人 他是家庭团圆的“缺席者”

“也许,我应该多拖拖他的后腿,让他每天早点回家……也许那样,他就能看着孩子长大,等到孩子成家,为父母养老,但这一切都变成了希望和假如。”在李龙海妻子贺红丽断断续续、泪眼模糊的讲述中,在“大家”与“小家”的取舍中,李龙海又向我们展现了一个共产党员的大局观。

2023年1月,因为感染新冠病毒,李龙海一家四口都在发烧。一天,李龙海接了一个电话后,急匆匆地就要出门去办案。贺红丽心疼地拦住他,说:“你就不能往后推推?或者让其他人去也行呀?”李龙海却说,关押人是有时间限制的,不能推,况且,其他同事也都发烧呢!就这样,李龙海拖着病体,每天早上7时出门,深夜12时才回到单位,终于找到了案件的关键点和突破口。

对于李龙海的时常缺席,家人也埋怨过,但更多的是默默支持。李龙海的女儿李炳萱说:“我上高中的时候,爸爸有时晚上11点还要去单位加班。上大学填报志愿时,妈妈想让我选个将来好考公务员的专业,当时我很抵触,觉得爸爸太忙了,我不想像他一样。但是现在不同了,我看到了爸爸的平凡和伟大,我要向爸爸看齐!”

李龙海的儿子李秉成刚上小学,平时都是由妈妈负责接送。有一天,班主任任黎丽专门给李龙海打了一个电话:“成成爸爸,我自从接这个班,一次也没见过您,孩子的成长教育需要爸爸的参与呀!”任黎丽说,电话那头的李龙海有些愧疚,他向老师保证,等不忙了一定去开家长会。

只是,开一次家长会,如今已经成为了孩子永远的奢望和念想。

像一个永远不知疲倦的陀螺,在平凡的岗位上,李龙海尽其所能,奋斗不止,用生命诠释了一名优秀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他没有气吞山河的豪言壮语,也没有惊天动地的英雄壮举,但他有着坚定的理想信念,坚守平凡、辛勤工作、默默奉献,他以“老黄牛”般的专注,让胸前的检徽熠熠闪光,把公平正义镌刻在人民心间。

市司法局党委 调研规范化司法所建设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3月19日,市司法局党委相关负责人到殷都区调研五星规范化司法所建设工作。

调研组一行先后到清风街司法所、铁西路司法所实地走访查看,详细了解司法所基础设施、人员配备、业务开展等基本情况,通过召开座谈会的形式,听取司法所建设情况汇报。曲沟司法所、相台司法所、梅园庄司法所等8个司法所所长分别向司法所业务开展情况及新形势下如何发挥好、履行好新职能谈了自己的认识和看法。

调研组强调,今年是省司法厅推进基层基础建设三年行动的深

化年,务必要高度重视司法所建设工作,确保五星司法所全覆盖;司法所作为司法行政系统基层一线窗口,要准确把握新形势,整合优势资源,创新工作方式,将专职人民调解员、村居法律顾问两股“力量”发挥到实处,努力将司法所打造成乡镇(街道)、村(居)法治综合机构;以司法所规范化创建为契机,扎实推进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普法宣传等各项工作,加大业务专项培训力度,提高司法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积极适应新形势、落实新任务、实现新目标,打造一支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责任过硬、业务过硬、作风过硬的司法所队伍。

内黄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结对帮创 送上文化“大餐”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3月21日,内黄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志愿者到李小汪村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为群众送上丰富的文化大餐。

志愿者将募集的150余册图书捐赠给李小汪村图书室,图书种类涵盖儿童文学、国学经典、法律和科普读物等。捐赠仪式上,村干部代表表示,要好好利用这些书籍,让更多人参与到全民阅读中来,加强乡村文化建设,共同建设美丽内黄。

“我们一定要向不文明行为说不,争做文明行为的践行者和监督者。”在李小汪村街头,志愿者们向群众宣读了《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文明家庭倡议书》,共同学习了《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和生动鲜活的事例,为群众讲解制定文明促进条例的重要性、条例实施以来好的做法和成效,号召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文明行为,切实增强履行文明行为的自觉性,做好文明的践行者。

内黄县人民法院 诉前调解化纠纷 案结事了暖民心

本报讯(记者 王璐)“真没想到足不出户便追回了租赁费。案件能够高效快捷调解,多亏了法院的工作人员。”3月18日,来自山东的当事人李某对记者说,并再一次表达了对内黄县人民法院调解员李林生的感谢。

原来,2023年11月3日至18日,原告李某先后将7台电脑主机、5台电脑显示器通过顺丰快递发给被告王某,并先后两次与王某签订了《电脑租赁合同》,但王某未支付租金。自今年2月7日起,李某通过电话、发微信等多种方式均未能联系到王某,随后,李某诉

至内黄县人民法院,要求王某支付电脑设备租金2710元及一次性购买电脑设备款项48400元。

该院调解员李林生接到案件后,认真查看案件材料,理清案件原由,立刻与双方取得联系。考虑到原告李某居住在山东,路途遥远,为方便当事人,李林生决定采用“云上调解”的方式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李林生就案情及争议的数额与双方进行沟通,通过反复释法明理,最终形成了双方都能接受的调解方案,被告王某支付租赁费5400元,合同继续履行至约定日期。

法院干警巧执行 家属代为履义务

本报讯(记者 王璐)日前,北关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以山药为线索,促成一起保险合同纠纷案当场履行完毕。

据了解,这起案件被执行人王某夫妇是安阳县某村的山药种植户。去年,王某夫妇为获取银行贷款,与申请执行人某保险公司签订保证保险合同,由某保险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后王某夫妇未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某保险公司代为清偿,将王某夫妇起诉至法院,追偿3万余元代偿款,法院判决某保险公司胜诉。今年1月初,案件进入执行阶段。鉴于王某夫妇名下没有房产、车辆等可供执行的财产,也无法与他们取得联系,执行干警来到王某夫妇所在村进行走访,但仍

无法获得两人的信息。

正当执行干警打算返程时,成片的山药映入眼帘,执行干警灵光一现,向村干部询问了本村山药成熟、收获的时间,修改了该案的“时间表”,决定在山药成熟的3月初,通过“凌晨行动”对王某夫妇进行抓捕。3月7日6时30分,执行干警来到王某家,王某的儿子称,王某夫妇去地里采收山药了。执行干警一方面让在场其他亲友电话联系王某夫妇,一方面向王某的儿子耐心释法说理,告知其拒不执行的严重后果。王某的儿子深受触动,赶在王某夫妇到来前,将全部欠款转账支付给申请执行人。至此,该起保险合同纠纷案圆满执结。



3月20日上午,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主办、滑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协办、白道口镇政府承办的“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在白道口村文化广场举行。此次活动将交通安全宣传与当地文化特色相结合,把好听、好看的节目送到群众家门口,营造了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